

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

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07】月【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同意公司通过产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拍卖所”)备案发行【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权资产转让】系列产品。

产品基本信息如下：

- 1、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拾亿元整】。
- 2、发行方式：非公开发行。
- 3、发行对象：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
- 4、产品期限：【12/24】个月。
- 5、资金用途：用于区域内基础设施建设。
- 6、预期收益率：不高于【8】%/年（根据市场及产品实际情况确定）。
- 7、拍卖机构：产投资有限公司。
- 8、偿债保障措施：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金及收益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金及收益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声明事项：本次董事会决议完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提议、召集、议事、表决等的方式和程序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上海地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之签章页)

董事(签字):

发行人：【 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4 年 月 日